

证券代码：603155

证券简称：新亚强

公告编号：2023-028

##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5 月 26 日

##### 3、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155	新亚强	2023/5/22

#### 二、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 1、取消部分议案名称

-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 2、取消部分议案的原因

经综合考虑公司股本情况及长远发展需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鉴于该议案取消了公积金转增股本安排，《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内容已发生变更，且《公司章程》无需再做修订，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决定取消上述议案。

#### 三、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 1、提案人：初琳

#####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45.99%股份的股东初琳,在 2023 年 5 月 12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756,451,239.99 元。根据公司盈利情况、未分配利润余额及现金流状况,结合公司未来投资和业务发展计划,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25,562,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25,562,000 元(含税)。本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74.76%。现金红利部分的分配比例与调整前保持不变。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关于调整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四、除了上述取消部分议案及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 五、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5 月 26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扬子路 2 号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26 日

至 2023 年 5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

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6	关于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7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 1-6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7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及 2023 年 5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5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	关于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7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